

2017 年度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院部门预算表

一、 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 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17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能是：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审判法律规定和上级法院指定由我院管辖的一审刑事诉讼、民事诉讼及行政非诉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二、机构设置

2017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是：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无下属单位预算。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机构设置：全院共设 18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政工科、办公室、立案庭、刑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民四庭、交通专业法庭、行政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监察室、研究室、书记员管理办公室、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办公室、司法技术辅助工作中心。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格

				预算01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3,829.40	一、基本支出	2,345.40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1,484.00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29.40	本年支出合计	3,829.40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29.40	支出总计	3,829.4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预算02表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829.4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29.40
基金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829.40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收 入 总 计	3,829.40

	预算03表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2,345.40
工资福利支出	1,597.56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84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自有资金	
二、项目支出	1,484.00
行政事业类项目	1,484.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其他类项目	
自有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829.4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3,829.40

				预算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年预算	项 目		2017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829.40	一、一般公共预算		3,829.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3,829.40	本年支出合计		3,829.40

			预算05表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829.40	2,345.40	1,484.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3,817.56	2,333.56	1,484.00
[20405]法院	2,548.56	2,333.56	215.00
[2040501]行政运行	2,121.56	2,036.56	85.00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7.00	297.00	130.00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69.00		1,269.00
[2049901]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69.00		1,269.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4	11.84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11.84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4	11.84	

		预算06表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合 计	2,345.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97.56	
[30101]基本工资	359.96	
[30102]津贴补贴	627.32	
[30103]奖金	98.00	
[30104]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8.2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00	
[30201]办公费	35.00	
[30202]印刷费	2.00	
[30203]咨询费	1.00	
[30204]手续费	1.00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30.00	
[30207]邮电费	22.00	
[30211]差旅费	10.00	
[30213]维修（护）费	42.00	
[30214]租赁费	8.00	
[30215]会议费	2.00	
[30216]培训费	2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30224]被装购置费	5.00	
[30226]劳务费	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20.00	
[30229]福利费	5.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84	
[30302]退休费	11.84	
[30305]生活补助	6.00	
[30311]住房公积金	169.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4.00	

预算07表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合计	1,484.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70.00
30216培训费	4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
310其他资本性支出	1,314.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99.1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395.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19.90

预算08表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2017年行政经费	2,551.38
2017年“三公”经费	89.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6.00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预算09表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05] 法院			
[2040501] 行政运行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注：如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预算10表
2017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2,345.40	2,345.40	2,345.40					
204公共安全支出	2,333.56	2,333.56	2,333.56					
20405法院	2,333.56	2,333.56	2,333.56					
2040501行政运行	2,036.56	2,036.56	2,036.56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7.00	297.00	297.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4	11.84	11.84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11.84	11.84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4	11.84	11.84					

预算11表								
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484.00	1,484.00	1,484.00					
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	1,484.00	1,484.00	1,484.00					
法院装备补助经费	1,229.00	1,229.00	1,229.00					
法院装备费	85.00	85.00	85.00					
法院综合业务保障	130.00	130.00	130.00					
办案业务补助经费	40.00	40.00	40.00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我院坚持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492 号）和新《预算法》有关规定，以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 号）、《财政部关于深入推进地方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财预〔2014〕36 号）等文件要求，充分发挥部门职能，维护社会稳定，大力促进经济方式转变，努力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认真细化预算编制，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精准度；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建立厉行节约的长效机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国务院“约法三章”；严肃财经纪律，加强预算支出绩效管理和资产管理，及时完整地向社会公开本院部门预决算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二） 预算绩效信息情况

参与预算绩效评价的预算收入 148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情况

公务车 2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0 辆。

（四） 财税政策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4 年修正）、《广东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2017 年省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粤财预〔2016〕192 号）等

（五） 收入增减变化说明

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数为 3829.40 万元，其中：公共预算拨款 3829.4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比上年增加 1477.4 万元，增加（减少）62.8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审判法庭大楼建设；财政专户拨款为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增加（减少）0；其他资金为 0，占总收入的 0，增加（减少）0。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 382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5.4 万元，占 61.25%；项目支出 1484 万元，占 38.75%。

（六） 支出增减变化说明

1. 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数为 3829.4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预算 2345.40 万元，占总支出的 61.25%，比上年增加 209.4 万元，增长 9.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97.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元。增长（减少）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增加，退休人员增加和工资制度改革。项目支出 14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38.75%，比上年增加 1268 万元，增长 587.03%。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审判法庭大楼建设需购置装备。

2.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402 万元，与 2016 年预算相比持平，增长 0。

3. 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共 1497 万元，具体采购安排情况如下：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2 万元。

（七）“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6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案件数量增长。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6 万元，占 96.63%，比上年增加 6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案件量增多、法律文书由各

庭室自行送达（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 0，公务用车运行费 86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减少） 6 万元，增加（减少）原因主要是案件量增多、送达方式改变）；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占 3.37%，比上年增加（减少） 0。

（八）关于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和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